

An Introduction to Higher
Vocational Education

高等职业教育 概论

李海宗 编著



科学出版社

www.sciencep.com

高等职业教育概论

李海宗 编著

本书获浙江工业大学专著与研究生教材出版基金资助
(基金编号: 20080108)

科学出版社

北 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内容丰富、充实,观点新颖,主要研究了我国高等职业教育的历史发展、基本特征和概念辨析,介绍了如何构建我国高等职业教育的体系、结构、体制及中等和高等职业教育的衔接,分析了高等职业教育的目标体系、培养目标、人才培养规格,深入研究了高等职业教育课程目标的制定、课程内容选择、课程实施、课程评价,探讨了如何构建以就业为导向的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理论和实践问题,分析了国外高等职业教育的兴起、发展概况、发展模式、发展经验、发展趋势对我国发展高等职业教育的经验和启示,提出了以就业为导向的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内部和外部保障体系的构建和运行。

本书适合高等职业院校教师、管理人员,职业教育研究机构人员,职业教育行政部门人员,职业教育专业研究生,企业人力资源培训机构人员,高技能培训机构人员阅读。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高等职业教育概论/李海宗编著. —北京:科学出版社, 2009
ISBN 978-7-03-024217-4

I. 高… II. 李… III. 高等教育: 职业教育-研究-中国 IV. G718.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032351号

责任编辑:李晓华 卜 新/责任校对:李奕萱

责任印制:赵德静/封面设计:无极书装

科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北京市农林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科学出版社编务公司排版制作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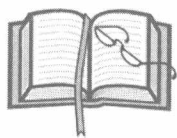
2009年3月第 一 版 开本:B5 (720×1000)

2009年3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14 1/2

印数:1—3 000 字数:277 000

定价:39.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目 录

第一章 我国高等职业教育概述	1
第一节 我国高等职业教育的历史发展	1
第二节 高等职业教育的基本特征	5
第三节 高等职业教育概念辨析	12
第二章 高等职业教育体系的构建	18
第一节 高等职业教育的体系和结构	18
第二节 高等职业教育的体制	24
第三节 中等职业教育和高等职业教育的衔接	33
第三章 高等职业教育培养目标	51
第一节 高等职业教育目标体系	51
第二节 高等职业教育培养目标	55
第三节 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规格	69
第四章 高等职业教育课程	75
第一节 高等职业教育课程概述	75
第二节 高等职业教育课程模式	83
第三节 高等职业教育的课程开发	95
第四节 高等职业教育课程目标	100
第五节 高等职业教育课程内容	108
第六节 高等职业教育课程实施	117
第七节 高等职业教育课程评价	124
第五章 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	137
第一节 高等职业教育人才素质结构与培养模式特征	137
第二节 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构建的理论基础	145
第三节 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的构建	147
第四节 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的国际比较	166



第六章	国外高等职业教育的发展	175
第一节	国外高等职业教育发展历史	175
第二节	发达国家的高等职业教育	179
第三节	国外高等职业教育发展模式分析	198
第四节	国外高等职业教育的发展趋势	200
第五节	从国外发展高等职业教育的经验得到的启示	204
第七章	高等职业教育质量保障体系构建	208
第一节	高等职业教育质量保障体系概述	208
第二节	高等职业教育产出质量保障机制	215
第三节	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构建	218
第四节	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内容	222
第五节	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趋势与展望	224

第一章 我国高等职业教育概述

第一节 我国高等职业教育的历史发展

一、高等职业教育的孕育与发展(1980~1984)

为了适应党和国家的工作重点转移后经济发达地区对技术应用型人才的迫切需要,经济发达地区最早提出了创办地方职业大学的构想,目的是有效缓解经济发达地区当时人才急缺的矛盾。基于这种要求,国家教委于1980年批准成立了南京金陵职业大学、江汉大学、无锡职业大学等13所短期职业大学。这批职业大学的诞生,开创了我国高等职业教育发展的先例,标志着我国高等职业教育的开始,它基本代表了我国高等职业教育发展的雏形。

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经济发展速度加快,技术应用型人才匮乏的矛盾日趋突出。1982年,全国人大五届五次次会议明确提出:“要试办一批花钱少,见效快,可收学费,学生尽可能走读,毕业生择优录用的专科学校和短期职业大学。”根据这一会议精神,国家教委在1983年批准成立了33所职业大学,1984年、1985年又分别批准建立了22所。职业大学规模的扩大,预示着我国高等职业教育发展第一个高潮的来临。

这一发展阶段的主要特征是从招生、分配制度改革入手,实行收费走读,不包分配。这为我国高等教育招生、分配制度改革做出了开创性的工作。

1980年,国务院批转教育部、国家劳动总局关于中等教育结构改革的报告中指出,要改革中等教育结构,发展职业教育,促进高中阶段的教育更加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吴雪萍,2004)。

二、高等职业教育的探索与实践(1985~1993)

1985年,《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提出:“要积极发展高等职业技术院校,优先对口招收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毕业生以及有本专业实践经验、成绩合格的在职人员入学,逐步建立起一个从初级到高级、行业配套、结构合理又能与普通教育相互沟通的职业技术教育体系。”

1986年,李鹏同志在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上指出,高等职业学校、一部分广播电视大学、高等专科学校,应该划入高等职业教育。从此,“高等职业教育”正式开始在官方文件中使用。



在这一阶段,我国的高等职业教育进行了有益的探索和大胆的实践,职业大学从1980年的13所一度发展到1985年的128所;到1989年,高等专科学校招生数占高校招生总数的50%,在校生数占36%;3所国家级重点中专学校升格为技术高等专科学校,即上海电机制造学校升格为上海电机高等专科学校,西安航空工业学校升格为西安航空高等专科学校,国家地震局地震学校升格为防灾高等专科学校。这3所学校招收初中毕业生,实行“四五套办”的办学模式,即四年制中专和五年制大专套办并存。

1991年,经国家教委和总后勤部批准,以中国人民解放军邢台军需工业学校为依托,成立了邢台高等职业技术学校,1997年又更名为邢台职业技术学院。邢台职业技术学院实行初中毕业后五年一贯制的办学模式。

在这期间,党中央国务院十分重视高等职业教育的发展,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和措施,推动高等职业教育改革。1991年,国务院做出了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1993年,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布《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明确提出到20世纪末我国职业教育的发展目标,强调“要积极发展高等职业教育”。

1985年,中共中央颁布了《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指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不但需要高级技术科学专家,而且迫切需要千百万受过良好职业技术教育的中、初级技术人员、管理人员、技工和其他受过良好职业培训的城乡劳动者。没有这样一支劳动大军,先进的科学技术和先进设备就不能成为现实的社会生产力。但是,职业技术教育恰恰是我国整个教育事业最薄弱的环节。一定要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改变这种状况,力争职业技术教育有一个大的发展。”“逐步建立起一个从初级到高级、行业配套、结构合理又能与普通教育相互沟通的职业教育体系。”

1991年,国务院做出《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根据20世纪90年代中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明确了职业教育进一步发展的目标、任务(吴雪萍,2004)。

1993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指出:“各级政府要高度重视根据统筹规划、积极发展的方针,充分调动各部门、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各界的积极性,形成全社会兴办多形式、多层次职业教育的局面。”

三、高等职业教育地位的确立(1994~1998)

1994年,国务院召开了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会议明确指出:“通过现有职业大学、部分高等专科学校和独立设置的成人高校改革办学模式,调整培养目标来发展高等职业教育;在仍不能满足时,经批准可利用少数具备条件的重点中等专业学校改制或者举办高等职业班等方式作为补充(三改一补)发展高等职业教育。”



1995年,国家教委下发了《国家教委关于开展建设示范性职业大学工作的通知》:开展示范性职业大学的建设工作是在专业改革的基础上建设一批示范性学校,从而逐步带动职业大学总体水平的提高,促进职业大学的健康发展。

1996年,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召开。李岚清同志在会上特别指出,现在已是研究、解决、发展高等职业教育的时候了。会议明确指出要积极发展高等职业教育。

1996年9月1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以下简称《职业教育法》)则更加清楚地规定:“职业学校教育分为初等、中等、高等职业学校教育。”这是我国历史上第一次把高等职业学校教育以法律形式固定下来,在我国教育结构中第一次确立了高等职业教育和高等职业学校的法律地位。

1998年,全国人大通过并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非常明确地把高等职业学校作为高等教育的一部分。

这一阶段,高等职业教育发展中的一系列重大问题得到了较为系统全面的回答。

1. 发展高等职业教育的目的

从经济社会发展对技术应用型人才的迫切要求,教育自身发展对职业教育高层次的迫切要求,广大高中生、职高生接受高等职业教育的普遍需要,分散就业压力的需要,维护社会稳定的需要等五个方面出发,阐述了发展高等职业教育的必要性和迫切性。

2. 高等职业教育的性质

高等职业教育的法律地位得到确认,即高等职业教育是属于高层次的职业教育,是高等教育的一部分,是一种特殊类型的高等教育。

3. 高等职业教育的主要特征

培养目标:主要培养高中后接受2~3年学校教育的应用型、技能型人才,优先满足基层第一线和农村地区对高等职业教育人才的需要。

服务面向:面向基层、面向生产和服务第一线。

专业设置:必须根据社会需求及时调整专业,而不是依据学校有无某专业方面的学科带头人才。

教学内容:成熟的技术和管理规范,突出职业能力培养,基础课按专业学习要求,以必需、够用为度。

培养标准:在校期间完成上岗实践训练,一毕业就能上岗,无适应期。

办学模式:产学研结合,实行“双证书”制度。

4. 发展高等职业教育的基本原则

坚持“统筹规划、合理布局、面向基层、办出特色、积极试点、逐步规范”



的原则, 积极发展高等职业教育。

5. 发展高等职业教育的主要途径

发展高等职业教育要与高等教育结构调整相结合, 充分利用现有的职业大学、高等专科学校、独立设置的成人高校, 通过改革、改组、改制, 办出高等职业教育特色。在不能满足需要时, 可利用少数具备条件的国家重点中等专业学校举办高等职业班或改制作为补充, 即“三改一补”。这一政策在 1999 年以后有了重大突破。

6. 发展高等职业教育的政策措施

今后国家每年新增的高校招生计划, 主要用于发展高等职业教育。从 1997 年起, 在普通学校招生计划中将高等职业学校和高等专科学校的招生合并统计, 在成人高校招生计划中将高等职业教育招生计划单列; 部分省市举办的高等职业教育机构对口招收中职校应届毕业生; 制定高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及高等职业教育发展规划。

1996 年, 中国第一部职业教育法正式颁布和实施, 为职业教育的发展和完善提供了法律保障。

四、高等职业教育的大力发展(1999 年至今)

1999 年 6 月, 第三次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召开, 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了《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 强调要大力发展高等职业教育。这充分表明高等职业教育已成为我国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 对我国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1999 年 11 月, 第一次全国高职高专教学工作会议召开, 时任教育部长的陈至立到会并做了重要讲话。2000 年, 《教育部关于加强高职高专教育人才培养工作的意见》印发实施, 为高等职业教育规范、健康发展奠定了重要的基础。2002 年召开的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 再一次把发展高等职业教育列入重要的议事日程, 为 21 世纪高等职业教育的改革与发展起了重要的推动作用。

随着高等教育大众化步伐的加快, 高等职业教育的规模迅速增长, 学校数急剧增加(表 1-1)。

表 1-1 我国高等职业教育近年学校数变化情况(单位: 所)

年份	合计	职业技术学院	高等专科学校
2003	812	614	198
2004	1047	872	175



续表

年份	合计	职业技术学院	高等专科学校
2005	1091	921	170
2006	1147	981	166
2007	1168	1012	156

注：表中数据根据教育部发布的历年全国教育事业统计公报和中国教育年鉴整理。

1998 年本专科招生 108 万人，其中高等职业院校招生 43 万人，占 39.73%；高等职业院校在校生占本专科生总数的 34.44%。2003 年本专科生招生 382 万人，其中高等职业院校招生 200 万人，占 52.24%；高等职业院校在校生占本专科生总数的 43.24%。这 5 年高等职业教育发展的百分比要比本专科多十几个百分点。1998~2003 年普通本专科招生数年均增长速度为 28.74%，在校生年均增长速度为 26.59%。1998~2003 年普通本科生招生数年平均增长速度为 22.87%，在校生年均增长速度为 22.28%。1998~2003 年高等职业教育招生数年均增长速度为 35.99%，在校生年均增长速度为 32.47%。相对于普通本科生招生年均增长速度，高等职业教育要高 13.12%；相对于普通本科在校生年均增长速度，高等职业教育要高 10.19%。在高等教育发展的 5 年中，不论是从招生数还是在校生数，高等职业教育已经占了半壁江山。

2004 年本专科招生 447.34 万人，其中高等职业院校招生 237.43 万人，占 53%；高等职业院校在校生占本专科生总数的 45%。2006 年本专科招生 546.05 万人，其中高等职业院校招生 293 万人，占 54%；高等职业院校在校生占本专科生总数的 46%。

第二节 高等职业教育的基本特征

一、高等职业教育的培养目标特征

高等职业教育是独立的教育类型，具有多个特征，其中培养目标具有决定性意义，在一定意义上决定其他特征，其他特征都为培养目标的实现而存在。高等职业教育的培养目标由于专业的不同，受教育者的基础水平的不一，培养人才的质量规格要求的不同，而呈现多样化的形态。但就其培养的人才类型而言，高等职业教育以培养技术型人才和高技能型人才为目标。

有关专家曾依据生产或工作活动的过程 and 目的，将人才分为学术型人才、工程型人才、技术型人才和技能型人才四类。学术型人才主要从事研究和发现客观



规律并将其成果表现为科学原理；工程型人才主要从事为社会谋取直接利益有关的设计、规划、决策等相关工作；技术型人才主要从事技术的应用与运作，他们和技能型人才的任務都是实施已完成的设计、规划和决策并转化成产品。技术型人才和技能型人才的區別在于前者主要应用智力技能来进行工作，而后者主要依赖操作技能来完成任务；技术型人才以理论技术和智力技术为主，技能型人才以智力技术和动作技能为主。今后，技能型人才需要掌握的理论技术和智力技能比重必然增加，然而技术型人才对理论技术和智力技能的要求也在不断变化和提高。当前，我国认定的高技能型人才中，存在两种情况：一种是他们的劳动组成中的智力成分已占相当大的比重，而动作技能的要求已相对减少，如检测、计量、调度以及一些高技术设备的操作岗位人员；另一种情况是虽对相关专业知识有一定要求，但其劳动组成中的主体仍然是动作技能。

当前，由高等职业院校培养的技术型人才和高技能型人才分布的职业技术岗位主要有以下几种：

(1) 技术操作类岗位。这类岗位是随着高新技术的发展而产生的，是一线操作岗位，但岗位技术含量较高，复杂程度较大，如高科技装备维修人员、数控机床编程与操作人员、网络设备的操作与维修人员等。

(2) 技术管理类岗位。这类岗位的主要任务是从事技术管理。该岗位的人员多数是从技术人员群体中成长起来的基层领导，如车间主任、项目经理和质量总监、作业长等。

(3) 经营业务类岗位。这类岗位主要分布在第三产业，主要在银行、税务等系统，如主管会计、市场策划、外汇交易和证券分析等。

(4) 服务类岗位。这类岗位的主要任务是运用宽厚的专业知识，为特定人群提供专门的服务。例如护理师，不仅要有传统的身理护理知识，而且要有护理环境、护理交往和护理心理知识。再如导游师(员)，不仅要掌握旅游行业的专门知识(如外语、旅游心理学等)，而且要掌握考古、建筑、历史、地理、宗教等多学科的知识。

二、高等职业教育入学标准特征

高等职业教育多数专业的入学者，应具有高中文化基础(不是我国现行的高考标准，而是作为国民教育基本要求的标准，不同专业会有不同的侧重)和相关专业的知识与技能基础。按照国际教育分类标准，既要达到“3”的水平，又要具有“B”的基础。高等职业的入学标准应包括这两方面的要求。

为什么要具备高中文化基础？因为按照高等职业教育的培养目标，需要基于高中文化基础之上的技术知识与技术创新能力。良好的高中文化基础不仅是



获得现代技术知识与能力所必需的,也是一个可持续发展的、有较强适应性的技术型人才的素质基础。

为什么要具备相应职业领域的技术基础?因为技术型人才所掌握的职业技术能力,是一个由简单到复杂、由初级到高级的过程体系。高一级的职业技术能力往往要求建立在低一级能力的基础上。按高等职业教育的培养目标,其入学水平不但有高中文化的基础要求,大多数专业还有一定职业技术能力的要求。而且,“职业意识”,包括必要的行为习惯,是技术型人才的必要素质,需要在一定环境下,有一定的职业性接触才能养成的。因此,只有入学时具有一定基础,才能保证其培养质量。这里所讲的“相应职业领域的技术基础”,指的是一定的职业或职业群中带有共性要求的知识、技能、态度等一系列组成最基本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要素,而并非针对某一具体职业岗位的就业技能或单项能力,更非仅指动作技能。这种技术基础是通过何种途径获得的并不重要,可以是经由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教育培养的,对非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毕业生来讲,也可以通过各种培训或实际工作获得,重要的是入学要具备一定的基础,才能达到培养目标,至于某些高等职业教育专业的入学水平不一定要有相应的职业技术基础。

为使直接进入高等职业教育的青年学生同时具备以上两个基础,有的国家设立了间接衔接的高中阶段配套学制。例如,德国的双元制职业学校毕业生要升入高等专科学校,则需先进入专科高中(Fachoberschulen)实习高中课程,取得证书,然后进入高等专科学校。还有更多的国家和地区则明确将原有培养较低层次技术型人才的学制规定或设计成可与高等职业教育直接衔接。例如,法国与短期技术学校直接衔接的技术高中,原本就是专门培养技术员的成熟学制,其毕业生已取得技术文凭;英国多科性技术学院中培养技术工程师的学制也以招收已取得技术员资格者为主;我国台湾省培养技术师的两年制本科技术学院则专门招收培养技术员的专科学校毕业生,由此实现不同层次技术型人才的培养相互衔接,确保高等职业教育的应届生具备文化和技术两方面的基础。

新修订的国际教育分类标准中同样可以看到这种层次间相互衔接的趋势。它的第3层次(即高中阶段教育)分A、B、C三类,其中,3A是为升学做准备的普通学科型;3C是纯为进入劳动力市场做准备的就业型;3B则是介于A、C两类之间的中间型,可与5B直接衔接。5B的入学要求除高中文化知识以外,还“需要熟练掌握3B或4A的专门学科领域”,即还要具备一定专业范围的技术基础,而5A的入学标准则没有这方面的要求。ISCED中介于第3层次和第5层次之间的第4层次,是“高中后的非高等教育”阶段。第4层次也分4A和4B,4B可以认为是一种职业技术进修的非学历课程;4A则是实习高中文化基础及职业技术基础。3C的毕业生可以通过4A升入5B(或5A)。



加速规范我国高等职业教育的入学标准, 如何使普通教育与职业教育相互沟通, 怎样使中等与高等职业教育相互衔接, 是我国现行学制体系和教育制度急需改革和完善的重要内容之一。

三、高等职业教育教与学的过程特征

教与学的过程贯穿于培养目标, 培养目标集中表现为培养对象的规格, 即特定的知识和能力结构。技术型人才的知能结构与工程人才比较, 有以下特征:

(1) 要有一定的理论基础, 但不必达到工程型人才的要求, 而是更强调理论的应用。

(2) 相关的专业知识更宽广些, 因此技术实践问题更为综合, 参与因素更为复杂。例如, 工艺工程师除需具备工艺知识外, 尚需具备更多的经济、管理、劳保、文字与语言表达等知识和能力。

(3) 综合应用理论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要更强, 尤其应具备解决现场突发问题的应变能力, 还应具备一定的操作技能。

(4) 由于生产现场的劳动常是协同工作的群体活动, 所以, 处理好人际关系的能力, 组织和领导工作群体的能力是这类人才极为重要的素质。

1997年修订的国际教育分类标准中, 对“5B”的描述与上述特征基本一致。

(一) 教学指导思想

高等职业教育的教学指导思想是使学生获得相应职业领域的能力。教学计划、课程及质量评价标准都以使学生获得能力为导向进行编制, 一切教学工作都以使学生获得相应职业领域能力为出发点和终结点。

对以上指导思想需做以下说明:

(1) 相应职业领域的能力不等同于操作技能, 也不等同于心理学上的能力(ability)概念, 而是职业能力和其他相关能力的综合——competency, 包括知识、技能、经验、态度等为完成职业任务、胜任岗位要求所需要的全面素质。

(2) 由于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 社会职业岗位的内涵和外延处于不断变动之中, 因而这里所说的能力不能仅局限于胜任某一职业岗位的具体工作能力, 而是还要使学生获得对职业岗位变动的良好适应性和可持续学习的基础。

(3) 技术型人才往往是现场工作群体的组织者和领导者, 因而在他们所应具有的能力构成中, 合作、公关、组织、协调、创新及风险承受等所谓“关键能力”或曰“基础能力”以及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修养具有特殊的重要性。



(二) 课程内容

技术型人才知能的总体特征是理论技术与经验技术相结合,以理论技术为主。因而高等职业教育的课程内容应使学生掌握理论技术所必需的理论基础以及相应的应用能力。但是,理论技术并不排斥经验技术,而是多以经验技术为基础的,同时,理论技术的应用还会伴随出现新的经验因素。实践证明,许多技术成就是二者结合的产物,“抓斗大王”包起帆的贡献就是一个突出的例子。因而高等职业教育的课程内容必须十分重视理论技术与经验技术的结合,实验、实习与实训等实践教学环节比重应较大。

分析国内外一些同类教育的课程内容,实践教学环节的学时数与理论教学环节学时数,颇有悬殊,但大致为1:1。例如,法国短期技术学院的实践教学时数占总时数的1/2,美国密特萨克斯社区学院电气技术专业的实践教学时数占总时数46.7%,新加坡技术学院机械制造专业的教学实践学时数稍超过总学时数的1/2,北京联合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的理论与实践的学时数比例也约为1:1,沈阳工业高专锻压工艺专业的实践教学时间占全部教学时间的52%。

相比之下,培养技能型人才的实践环节学时数占总学时数的比重更大,大都在1/2至2/3之间。培养工程型人才由于其理论知识要求较高,实践环节的比重小些。例如,清华大学工程类专业的理论教学学时数占80%左右,实践环节学时数占20%左右。

美国普渡大学电气工程专业与电气技术专业,均为四年学制,都可授予学士学位,但在课程内容方面具有明显差别:

(1) 工程专业的基础理论比技术专业明显增强。例如数学,前者要学解析几何、微积分、微分方程、线性代数、概率论等,共学18学分;后者只学代数、三角、技术微积分即可,共学11学分。在自然科学课程方面,前者要修满15学分;后者只需11学分。

(2) 技术专业的实践性课程大大超过工程专业。如生产实习、电气工艺、故障检修实验、技术难题讨论、项目设计、技术文件写作等都是工程专业不开设的。技术专业的专业实验课程要修满19学分,而工程专业实验为7学分。

(3) 在英语的语言能力方面,技术专业的要求也超过工程专业。前者要修满15学分,而后者只需6学分即可。

(4) 技术专业在前两年中强调实验课程和动手能力的培养,在后两年中才逐步加深在数学、自然科学方面的课程内容;而工程专业在前两年中着重于基础理论教育,在后两年中强调较实际的技术科学、工程系统及设计的课程。



(三) 课程结构

在设计高等职业教育课程的过程中,有一对矛盾是必须认真探讨的,那就是针对性与适应性的矛盾。作为导向就业的教育,它必须针对一定的职业范围;作为学校教育,它又必定不同于职业培训,学生需有较强的适应未来发展的能力。对两者都不能片面要求,只能依不同条件选择不同的折中。

一般来说,作为培养技术型人才的高等职业教育课程的职业专门化程度,高于培养工程型人才的课程,低于培养技能型人才的课程。

专业技术知识是直接反映当前职业岗位的工作需求,体现了教学的针对性。专业理论常常是相近专业的共同基础。基础理论是自然与社会的普遍规律,它是专业理论的基础,覆盖面更广。这后两类知识支持着技术型人才的持续发展和适应能力。根据技术型人才的知能特点,协调基础理论、专业理论和专业技术三类课程的逻辑关系和比例,是优化技术型人才培养过程的一个关键性环节。一般情况下,课程的重点是专业理论,因为:

(1) 专业理论是基础理论沿一定专业方向的综合和发展,是根据专业需要精选和提炼了的基础理论,因而它本身就是针对性要求和适应性要求的统一。

(2) 专业理论是学习和发展多种同类专业技术的基础。

(3) 专业理论具有足够的稳定性。

国外的此类教育已有不少这样的实践和经验。例如,德国康斯坦茨高等专科学校 1990 年机械制造工艺专业的教学计划中的学时数,基础理论课占 15%,专业技术课占 25%,而专业理论课要占 35%。

四、高等职业教育行业部门参与特征

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相比较,其重要特点之一是它的培养过程需要用人部门(单位)的直接参与,建立起办学伙伴关系,才能实现培养目标,并不断提高教育质量和办学效益。这是各级职业教育的共同特征之一,更是高等职业教育的特征之一。

一方面,技术型人才应具备的知识与能力,其中有相当部分只能在实际工作场所才能获得,而不是仅靠学校教育能获得的,因为学校教育在多数情况下是模拟性质的。学生在学校学习无论是环境感受还是心理状态都与实际工作现场环境有差距,一些重要意识和良好行为习惯的养成,某些不易言传的经验和应变方法,更只有在现场环境中才能学到。所以,仅靠学校教育,只有书本知识,只在课堂、实验室和校内实训场所,都难以培养合格的技术型人才。

另一方面,现代科技的发展速度极快,许多新技术是一边应用、一边发展,未必能及时地反映到学校教育中来,往往只有在实地工作中才能获得最新的实用



技术和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而掌握最新实用技术和具备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正是高等职业教育毕业生的特色,所以,高等职业学校必须与行业、企业密切地合作,建立办学伙伴关系,使行业、企业直接参与培养过程,以期共同完成培养目标。这样,工作地点已不仅是从事生产活动的场所,同时也是学习的场所;用人单位已不仅是雇主,同时也是办学者。这种把用人部门作为学习场所、办学伙伴的必要性,是技术型人才培养过程的重要而十分突出的特点。培养工程型人才也要一定的社会环境,但一般不要求有如此深度的用人部门参与;培养技能型人才当然也离不开生产和服务现场,但主要是解决技能实训问题,对用人部门的要求也没有那么宽泛、复杂。

五、高等职业教育培养条件特征

为了保证技术型人才这一特定培养目标的实现,必须要有相应的培养条件做保障。高等职业教育的办学条件,除各类教育都必需的物质与非物质条件以及社会参与这一特殊条件外,在师资和设备这两方面具有明显特点。

(一) 师资队伍

由于高等职业教育主要是培养技术型人才,所以其教师除应具备各类教育的教师都要具有的素质外,还应具备技术型人才的各种素质,即使是基础课的教师也需要对技术型人才的培养目标及与本课的关系有明确的认识。所以,与普通高等学校相比较,高等职业学校教师的知能储备要更为全面,应有较高的专业技术应用的实践能力、相关知识面广、“常识”丰富,同时还具有较强的社会活动能力,善于同社会的有关单位及人员交际和合作。

对高等职业学校教师的要求高而广,但在实际中很难要求全体教师都具备所有的要求,因此,队伍构成必然多样化:

首先,需要较多地聘用兼职教师。聘用兼职教师的好处:一是有利于解决急需;二是有利于保证较高的专业水平,特别是专业实践能力水平;三是有利于加强学校与社会的联系;四是有利于专业的变换和提高办学效益。

其次,某些对动作技能有特殊要求的课程,在任课教师所掌握的一般技能难以满足要求的情况下,可聘任一定的实习指导教师。

再次,必须有一批精干的专任教师,深知高等职业教育的目标、特征,熟悉本专业的理论与实践。他们是高等职业学校具有决定性作用的中坚力量。

最后,必须有保证专职教师定期到相关企业中更新知识与能力的制度。这不但对专业课教师是必要的,对基础课教师也是必要的。



(二) 实训设备

高等职业教育的设备特征集中表现在实习和实训设备方面,主要有如下特点。

1. 现场特点

学生的实习场所要尽可能与社会上实际的生产或服务场所一致,由于校内往往不容易完全具备这样的条件,所以必须充分重视校外实习基地的建设。

2. 技术应用特点

为了适应技术型人才主要从事技术应用和运作的要求,高等职业教育的实习、实验应有利于培养学生的技术应用能力和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其重点不是为了理论验证。

3. 综合特点

技术型人才所从事的工作环境往往是多因素综合的,只有在错综复杂的场合才能锻炼学生多方位的思考能力,学会处理各种复杂问题。单一的实习条件难以培养出合格的技术型人才。

4. 可供反复训练的特点

因为许多能力的掌握都不是一次完成的,需要反复练习。正因为如此,仿真模拟设备对于培养技术型人才具有特别明显的作用。尤其如电力生产与输送、化工工艺流程等,难以现场观察,又必须反复进行现场工作训练,特别是故障排除训练,如果有了仿真模拟设备,虽然不能完全代替现场实习,却能比较接近于教学目标的实现。

因此,高等职业教育的设备需要适合培养技术型人才,需要有一定的专业设备。

第三节 高等职业教育概念辨析

一、对不同高等职业教育概念的辨析

几种不同的认识:

(1) 高等职业教育是职业教育范畴中处于较高层次的那一部分,并不属于高等教育,从而将高等教育与高等职业教育视为两个并列的、互不交叠的教育范畴。

(2) 凡是处于培养高层次的职业技术人才(不管属于何种系列)的教育都属于高等职业技术教育。如果把培养技术工人系列人才中的高级技工教育也看成是高等职业技术教育,就会将“高等”和“高级”等同起来。

(3) 高等职业教育属于高等教育的范畴,是高等教育中具有较强职业性和应